

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6–2027 学年 2025 级

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

根据《云南农业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（校政发〔2025〕97号）规定，为保证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定如下实施细则。

一、接受条件

1. 完成申请转专业前所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；全部课程无重修情况且成绩绩点达到 3.0 以上；大学英语四级成绩 425 分以上。
2. 成绩以教务系统里档案成绩单的成绩为准。
3. 未受任何纪律处分。

二、工作程序

1. 学院成立 2025 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，负责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；

组长：杨玲

组员：林娜娜 秦桂芬 余仕鹏

纪检委员：张世杰

2. 学生提交申请

学生应按照教务处《关于做好 2026-2027 学年第一学期 2025 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通〔2026〕41 号）要求，如实填写《云南农业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，并附个人成绩单及相关证明材料，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提交申请。

3、学院组织考核

（1）学院根据学生的申请材料，对转入学生的基本条件、学习成绩、获奖等情况进行审核，结合学院本次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计划进行综合考核，确定拟接收的学生名单。

（2）自主选择专业的学生按照课程学习成绩高低进行择优接收。获得计算机二级考试合格证书等技能证书，公开发表过学术论文，获得校级及以上奖励，承担过科技创新项目者，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接收。

（3）学院完成对申请转入学生综合考核工作，考核时间根据学校教务处具体安排来制定，确定拟接收的学生名单后，填写《学院拟同意转入学生名单汇总表》（附件 4）报教务处。

4、学院报送拟接收学生名单至教务处。学院依据面试考核结果，在计划接收人数范围内，按照择优录取原则确定拟接收学生名单，并将该名单报送至教务处。教务处统一对名单进行审核，审核通过后予以公示，公示期满无异议的，由教务处正式公布。

三、其他事宜按照《云南农业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专业转专业实施办法》（校政发[2025]97号）的相关要求执行。

四、本办法适宜 2025 级全日制本科生，学院负责解释。

马克思主义学院
2026 年 7 月 10 日

学院接收 2025 级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计划表

学院	专业	现有人数	接收人数	接受科类	咨 询 人	联系电话	咨询地点
马克思 主义学 院	马克思主义理论	30	5	人文社科类	秦桂芬	13116957917	马院教学办

学院领导签字（学院公章）： 制表人（签字）： 余仕鹏 制表时间：2026.7.3

备注： 1. 接受科类指文科、理科或文科理科兼收。
2. 专业须与招生录取专业填写一致。